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收购龙星科技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宸展光电”或“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收购龙星科技股权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全资子公司收购龙星科技股权项目概况

2021年3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促进公司业务的延伸，宸展光电的全资子公司 TES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宸展”或“买方”）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支付现金方式向龙星显示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星国际”或“卖方”）收购龙星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星科技”或“目标公司”）51%的股权，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不超过1,000万美元。同日，宸展香港与龙星国际完成了《股份买卖合同》的签署。详见公司2021年3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本次股权收购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交易尚需取得履行本交易所需的中国台湾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核准，且该核准需于本交易交割完成前持续有效。

2021年11月26日，中国台湾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召开了第1207次委员会议，核准了香港宸展收购龙星科技51%股权事项。详见公司2021年11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

二、终止收购龙星科技股权的原因

自双方确立交易意向以来，公司在推进本次交易期间，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聘请了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并依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并进行了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

然而，鉴于本次股权收购事项自筹划以来市场环境已较筹划之初发生较大变化，标的公司经营情况不及预期，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充分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交易双方一致同意并共同决定终止本次交易事项。

三、终止收购龙星科技股权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终止收购龙星科技股权是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后共同作出的决定，交易双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终止收购龙星科技股权不会对公司今年的经营业绩目标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与龙星科技仍将保持在业务方面的紧密合作。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TES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与龙星显示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终止协议书》。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31日